

动态

各地学习贯彻六中全会精神 做好当前财政工作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党组及时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和讨论,并请专家进行了专题辅导。各盟市及基层财政部门也结合本地区财政工作广泛开展了《决定》的学习讨论活动。从初步汇总的学习讨论意见来看,普遍认为财政在构建和谐社会的方面,有七项课题可以大有作为。一是继续做大财政经济蛋糕,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二是进一步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三是着力整顿和规范收入分配秩序,逐步缩小收入分配差距;四是进一步加快社会保障制度建设,维护群众切身利益;五是加强对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支 持,让公共财政的阳光普照农牧民群众;六是进一步完善财税体制,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七是着力支持创新体系,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

浙江省财政厅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对学习贯彻做出部署和安排。大家在讨论中一致认为,财税部门在贯彻落实六中全会精神,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责任重大,任务艰巨,要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认真做好各项工作。一是扎实做好各项财政收支工作,为建设和谐社会提供强大的物质基础和财力支撑。在依法治税、规范管理的前提下,做大财政经济“蛋糕”,不断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建设和谐社会的要求,财政支出向“三农”、社保、医疗卫生、教科文、环境保护等重点方面倾斜,向农村、欠发达等地区倾斜。二是提升依法理财治税水平,推动建立与工作对象的和谐关系。严格贯彻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切实做到依法管理;加强制度建设并严格执行制度,切实做到规范管理;通过不断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人员综合素质等,切实提高工作效率;进一步加强机关效能建设,切实改进工作作风;牢固树立服务理念,切实增强服务意识和服务本领,不断优化服务。三是增强内部亲和力和凝聚力,创建和谐机关。珍惜当前团结和谐的良好局面,党员领导在学习、工作、作风等方面要带头,要加强教育工作,进一步搞好制度建设,对干部职工要真诚关心和严格要求两手并重。

福建省财政厅组织传达贯彻学习全会精神时,要求所有党员干部都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提高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重大意义认识,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增强自觉性和主动性,提高使命感和责任感,并以学习全会精神为动力,联系实际,切实做好当前各项财政工作。一是结合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认真做好2007年度财政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建设,加强对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支 持,进一步加快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关注和关心弱势群体,维护群众切身利益;二是切实抓好当前财政预算执行,保证全年财政增收任务完成,争取财政总收入突破千亿元大关,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坚实的物质保障;三是确保公务员工资改革顺利进行,争取11月份增资部分全部兑现到位。

青岛市财政局结合全会精神的学习,对财政支持和谐社会建设的问题进行了专题研究,拟定了具体可行的贯彻落实措施。一是推进财源建设,优化财政收入结构和质量,为和谐社会提供可靠的财力支持。二是加快构建以人为本的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改善民生和促进社会公平。2007年市级财政支出预算将加大改善民生、节能降耗和自主创新等三个方面的投入,重点是保证农村、城市困难群体就业救助、卫生、教育、文化等重点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需求。三是积极稳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促进城乡和谐发展。以乡镇机构改革、农村义务教育和乡财县管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综合改革要力争有所突破,进一步巩固农村税费改革成果。加强对农民负担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防止农民负担反弹的长效机制。研究探讨农村义务教育、粮食直补、良种农机补贴等对农民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直接支付,确保各项惠农政策落实到位。四是把财政资金的绩效目标与推进社会和谐的要求紧密联系起来,以管理促绩效,把财政资金用在群众迫切需要并能感受得到的地方。

江西省财政厅党组召开“领会六中全会精神,支持和谐社会建设”专题学习会,研究财政支持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具体政策措施,全面贯彻落 实全会精神。并在听取有关处室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按照人与人、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统筹协调发展的原则,研究提出了《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支持构建和谐社会的若干政策建议》,提交省委、省政府决策参考。厅党组强调要继续对内着力推进“五个一工程”,对外郑重履行“八项服务承诺”。围绕省委提出的“科学发展,和谐创业”和省直工委提出的“抓作风,促效能,创事业”主题教育,开展“效率、温馨”实践活动,推动机关进一步提高效能和转变作风。

(根据各地通联组供稿整理)

各地积极落实提高部分社会保障对象待遇水平政策

2006年9月,财政部、民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联合下发了《关于尽快落实社会保障对象待遇调整政策的紧急通知》。各地区及有关部门积极采取措施,将资金发放到社会保障对象手中。目前政策已基本落实到位。

一是积极落实调整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政策。各地劳动保障和财政部门在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周密安排、落实责任,认真做好本地区调整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具体落实工作,切实把党中央对企业离退休人员的关怀落到实处。据统计,截至目前,25个省份已将调标资金全部发放到企业离退休人员手中,其余6个省份正在组织发放。二是适当提高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补助标准。各地民政、财政部门精心设计工作方案,科学确定低保标准,并注意拉开其与最低工资标准、失业保险金标准之间的距离。同时,坚持“应保尽保、应退尽退”的原则,认真做好城市低保制度与就业再就业政策的合理衔接,探索建立“低保对象有进有出,补助水平有升有降”的良性工作运行机制。截至目前,全国31个省份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已全部下达了调标资金。三是适当提高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补助标准。为落实好这项政策,在中央财政调标基础上,各地还适当提高了本地区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并安排了补助资金。截至目前,22个省份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已下达了调标资金,其余9个省份正在陆续下达。另外,还对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待遇标准进行了调整,各地陆续下达了调标资金。(本刊记者)

河南西峡:事权上收 财力下沉

为缓解乡镇财政困难,近年来河南省西峡县合理划分县乡政府间的事权与财权,对乡镇政府推行“事权上收、财力下沉”政策,收到可喜成效。“事权上收”包括:乡镇财政全供人员工资上收为县本级支出;乡镇公共卫生经费(含卫生、防疫等差供人员经费),上收为县本级支出;除对中央下拨的中小学教育“两免”资金及时拨付外,将寄宿生生活补助、生均公用经费、中小学危房改造和远程教育网络建设等资金列为县本级支出;在县本级预算中专项安排农村五保户供养经费,用于解决农村税费改革后五保户供养和乡镇敬老院建设问题。“财力下沉”包括:对财供人员人均公用经费不足3000元的困难乡镇,按3000元的标准足额予以补足;对乡镇计划生育、道路建设等项目安排转移资金;县本级财政拿出专项设立对乡镇企业的技术创新、争创品牌、高新技术等扶持资金,加快了乡镇民营企业的发展;取消了原县乡财政体制中的超收增量分成政策,增加了乡镇财力。(王建敏 冯建翔 张浩)

河北平泉:财政助力乡镇化解债务

今年以来,河北省平泉县财政局做好“予、返、借、补、促”五字文章,帮助乡镇化解债务。“予”即县财政每年在各乡镇超收财力返还中安排一定的资金用于偿还“普九”历史欠账。“返”即加大了乡镇收入返还比例,明确乡镇返还资金主要用于弥补乡镇经费不足和偿还以前年度债务。“借”即对部分财力有限的乡镇,通过县财政适当借款的方式支持乡镇偿还

债务,同时对于部分乡镇项目前期费用不足等问题,也通过财政借款的方式帮助解决。“补”即对乡镇的村村通工程、文明生态村建设、农业产业化建设以及改善办公条件等公益项目给予一定资金扶持。“促”即积极帮助各乡镇争取发展项目和上级支持,努力缓解乡镇财政困难。此外还通过清收债权、盘活资产、以账冲抵、节约经费和发展经济等措施加大偿债力度,化解债务效果明显。今年前9个月全县19个乡镇化解债务269万元,实现了化解乡镇历史债务工作的良好开局。(卢丙文)

青岛保税区:开展机关效能建设

山东省青岛保税区财政局通过强化内部管理,大力开展机关效能建设,树立阳光财政新形象。一是建立岗位目标管理,将岗位责任目标层层分解落实,形成“千斤重担众人挑,人人身上有指标”的工作局面。二是严格执行考核奖惩制度,建立机关工作人员日常工作绩效考核制度,并对信息、调研工作、政治业务学习及纪律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奖惩挂钩。三是实行财政局内部、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分管领导和人事部门三级绩效考核制度,制定考评办法,每季对机关效能进行考评。四是推进政务公开,将各处室业务进行流程再造,并在综合服务大厅公示,公开行政过程,方便群众监督。同时把一些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服务项目与保税区软环境建设相结合,简化程序,方便企业、居民办事。(徐桂屏)

云南会泽:4000万元打造“新农合”保护屏障

近年来,云南省会泽县抓住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开展的契机,对全县乡镇卫生院(所)的业务用房及其他设施实施改、扩、建工程,努力打造新农合的保护屏障。工程涉及21个乡镇,总投资为4127万元,其中:国债资金投入1245万元,省级配套74万元,地方配套和自筹2808万元。同时,新建县医院传染病科、住院楼以及中医院的整体搬迁项目自去年7月启动以来,目前已累计完成投资1175万元,部分工程已竣工投入使用。这些项目的实施将极大地改善该县农村卫生的基础设施、医疗条件和服务水平,缓解“看病难,看病贵”。(唐绍礼)

江西新余:规范银行账户管理

2004年以来,江西省新余市结合财政国库支付制度改革和乡村财务核算改革,对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和村委会、居委会的银行账户进行了彻底的清理整顿,除财政、人民银行核准并登记注册的以外,其余账户一律取消。财政资金拨付使用过程中一旦发现单位另有银行账户,除拒付外,先将余额划转财政,同时告知人民银行注销其账户,并将该单位列为财政资金支付管理“黑名单”,禁止一切财政资金拨付转入存折和信用卡,发现有存折和信用卡的及时反馈给纪检监察和审计部门。规范化管理以来,据不完全统计全市财政部门共拒付违规账户资金200余笔,金额达360万元,撤销违规账户26个。全市所有的财政性资金、单位往来款项以及上解下拨都纳入了财政体内循环、封闭运行,筑起了财政资金流动绿色通道,架设了防范资金风险安全长廊。(杨国生)